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: 陳姿君

電話:(06)2991111分機7849

傳真: 06-2983181

電子信箱: kyoya8319@tn. edu. tw

受文者:臺南市南區新興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0年6月10日

發文字號: 南市教特(二)字第1100728741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臺南市110年度國中學生獨立研究競賽實施計畫及臺南市110年度國小學生獨立研究競賽實施計畫各1份(0728741A00_ATTCH2.pdf、0728741A00_ATTCH1.pdf)

主旨:檢送「臺南市110年度國中學生獨立研究競賽實施計畫」 及「臺南市110年度國小學生獨立研究競賽實施計畫」各1 份,請轉知所屬師生踴躍報名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本市高級中等以下各教育階段學校辦理多元資優教育 方案獎勵補助要點辦理。
- 二、本競賽採「第一階段—初審」、「第二階段—複審及成果 發表」二階段方式辦理,競賽資訊說明如下:

(一)報名資格:

- 1、國小組:就讀本市公私立國小三到六年級學生。
- 2、國中組:就讀本市公私立國中學生。
- 3、本競賽為組隊報名參加,每組限2至6人,不受理個人 組隊報名。指導教師及管理人員限任教於本市公私立 國中小之合格教師或經合法任用之代理(課)教師或



實習老師。每件作品指導教師最多2人,管理人員最多 1人。報名須以學校為單位統一報名,不受理個別作品 單獨報名。得跨校組隊,以報名學校為代表學校。

(二)報名類別:分為「數學自然科學」及「人文社會科學」兩類,如同時報名兩類均通過初審,而有複審發表時間衝突之情形,應由所屬學校代表於複審發表序抽籤當天自行與其他學校協調妥處。

(三)初審報名及資料繳交:

- 1、報名:110年9月6日(星期一)上午9時起至9月16日(星期四)下午4時止,以學校為單位,由各校承辦人員至競賽報名網站(https://create.tn.edu.tw/index.php)統一報名。報名後各校參賽團隊始得上傳資料,請各校承辦人員務必依限完成報名。
- 2、資料繳交:110年9月6日(星期一)上午9時起至9月16日 (星期四)下午4時止,電子檔以上傳時間為準,紙本資 料以郵戳為憑(採親自送達方式者,須於期限內經承 辦學校簽收為憑,未經簽收者,視為未完成報名)。 電子檔與紙本資料均需於期限內上傳繳交,任一項資 料填寫不完整或逾時概不予受理。
 - (1)電子檔上傳:初、複審資料電子檔由各參賽團隊隊長(第一作者)至競賽報名網站(http://create.tn.edu.tw/index.php),登入上傳。
 - (2)紙本資料以學校為單位,由各校承辦人員統一郵寄 至承辦學校,承辦單位不受理個別作品單獨郵寄 (採親自送達方式者,須於期限內經承辦學校簽收



為憑,未經簽收者,視為未完成報名)。

(四)複審:

- 1、資料繳交:由各參賽團隊隊長(第一作者)上傳至競賽報名網站(https://create.tn.edu.tw/index.php)。 口頭發表簡報電子檔上傳期限自110年10月25日(星期一)上午9時起至11月5日(星期五)下午4時截止,以上傳時間為準,逾時繳交酌扣該項目加權總分1分。
- 2、口頭發表:國小組訂於110年11月13日(星期六)於建興國中舉行,國中組訂於110年11月14日(星期日)於麻豆國小舉行。
- (五)頒獎典禮訂於110年12月2日(星期四)下午2時假建興國中 建興館。
- 三、詳細競賽辦法、格式規範及競賽期程,請參閱附件實施計畫。

正本: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、國立臺南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

學、國立臺南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南科國際實驗高級中學

副本:本局特幼教育科電2021/06/11文



